

证券代码：831840

证券简称：东光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二十三层2301室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黄旭东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由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选举黄旭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的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运营风险和节省运营成本，经公司决策层研究决定，转让持有的东沆（天津）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给秦皇岛博盛恒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 180,000.00 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的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